

鄂西旅游文化

◎主编/张耀武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鄂西旅游文化

主编：张耀武

副主编：梁正义 艾军 陈红

编委：（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小艳 叶永鹏 刘琪 刘文涛

张小明 李三明 易春蓉 罗美洁

高堃 曹金平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新出图证(鄂)字 1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鄂西旅游文化/张耀武主编. —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1. 12

ISBN 978-7-5622-5283-2

I. ①鄂… II. ①张… III. ①旅游文化—湖北省—教材 IV. ①F592.7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45863 号

鄂西旅游文化

© 张耀武 主编

梁正义 艾军 陈红 副主编

责任编辑:何国梅 刘晓嘉

责任校对:张晶晶

封面设计:罗明波

编辑室:高校教材编辑室

电话:027—67867364

出版发行: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址:湖北省武汉市珞喻路 152 号

邮编:430079

电话:027—67863426/3280(发行部) 027—67861321(邮购)

传真:027—67863291

网址:<http://www.ccnupress.com>

电子信箱:hscbs@public.wh.hb.cn

印刷:武汉市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督印:章光琼

字数:357 千字

开本:787mm×960mm 1/16

印张:19.25

版次: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定价:35.00 元

欢迎上网查询、购书

敬告读者:欢迎举报盗版,请打举报电话 027—67861321

序

鄂西，一个钟灵毓秀、富于传奇的地方，犹如璞玉深藏于华夏大地，其绚烂华彩久违于世人。大旅游时代的到来，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的战略决策，给予了鄂西焕发生机、展示魅力的契机。鄂西生态环境优美，文化底蕴深厚。一江两山（长江、武当山、神农架），清江山水，土苗风情，荆楚文化，三国遗址，世界遗产……丰富的生态和文化优势，足以支撑将鄂西打造成为全国一流、国际知名的旅游品牌。

众所周知，文化是旅游资源的核心要素，旅游目的地的无穷魅力源自其丰富的文化内涵。鄂西文化美不胜收，让人心驰神往，值得不懈追寻。近年来，以三峡旅游职业技术学院学者张耀武为代表的一批青年才俊，在长期致力于传统文化、教育文化、旅游文化教学与研究的基础上，结合发展鄂西生态文化旅游的迫切需要，深入研究、躬耕不懈，取得了丰硕成果，《鄂西旅游文化》的出版就是一个突出体现。

我有幸提前阅读此书稿，且以为这是一本为正在兴起的鄂西生态文化旅游给力的厚重之作。作为用于高等教育的旅游专业基础课教材，它具有以下鲜明特点：一是区域性。这是一部主动适应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建设对高素质技能型人才需求而开发的教材，将鄂西区域旅游文化理论与实践结合的产物，具有很强针对性与鲜明的地方特色。二是系统性。本书既有宏观概述，又有重点讲解；既有理论构建，又有实践训练。体系完备，结构严谨，内容丰富，资料翔实，视角新颖，重点突出。特别是本书注重旅游与文化的有机结合，突出学科交叉特点，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作了有价值的探索，其中不乏新见。三是实证性。编者在归纳、总结现有鄂西文化知识的过程中，始终注意联系实际，深入鄂西腹地，广泛开展田野调查，并通过有计划地考察文化个案，搜集到珍贵的旅游文化素材，以此印证理论，并得出独特的见解。这种求真务实的精神，见证了丰富的鄂西原生态文化，也体现了良好的治

学态度。

由于《鄂西旅游文化》系开创新领域之作，也是作者对鄂西旅游文化总结与理论阐释的一次尝试，因而在全面反映和深度剖析鄂西旅游文化上都还有文章可做。相信作者会通过进一步努力，在教材再版时得到充实和完善，为推动鄂西生态文化旅游的发展不断作出贡献。

龚永新

2011年11月8日

目 录

第一章 鄂西旅游文化概述	(1)
第一节 旅游与文化	(1)
第二节 旅游文化概述	(10)
第三节 鄂西旅游文化	(15)
第二章 鄂西生态文化	(27)
第一节 鄂西生态文化概述	(27)
第二节 鄂西生产活动中的生态文化	(33)
第三节 鄂西生活中的生态文化	(38)
第四节 鄂西生态文化与旅游开发	(40)
第三章 鄂西历史文化	(53)
第一节 鄂西历史文化概述	(53)
第二节 鄂西历史文化名城	(60)
第三节 鄂西历史文化的典型	(66)
第四节 鄂西历史文化与旅游开发	(73)
第四章 鄂西宗教文化	(81)
第一节 鄂西宗教文化概述	(81)
第二节 鄂西佛教与道教文化	(91)
第三节 鄂西其他宗教文化	(101)
第四节 鄂西宗教文化与旅游开发	(108)
第五章 鄂西旅游文学	(117)
第一节 旅游文学概述	(117)
第二节 鄂西旅游文学举要	(124)
第三节 鄂西文学与旅游开发	(133)
第六章 鄂西民俗文化	(141)
第一节 民俗文化概述	(141)
第二节 鄂西区域民俗文化	(146)
第三节 鄂西民族民俗文化	(154)

第四节 鄂西民俗文化与旅游开发	(160)
第七章 鄂西饮食文化	(170)
第一节 鄂西饮食文化概述	(170)
第二节 鄂西食文化	(178)
第三节 鄂西饮文化	(186)
第四节 鄂西饮食文化与旅游开发	(194)
第八章 鄂西聚落文化	(198)
第一节 聚落文化概述	(198)
第二节 鄂西聚落文化	(201)
第三节 鄂西聚落文化与旅游开发	(211)
第九章 鄂西水利文化	(219)
第一节 水利文化概述	(219)
第二节 鄂西历史水利文化	(224)
第三节 鄂西现代水利工程文化	(236)
第四节 鄂西水利文化与旅游开发	(246)
第十章 鄂西文化遗产	(254)
第一节 文化遗产概述	(254)
第二节 鄂西文化遗产	(256)
第三节 鄂西世界文化遗产	(264)
第四节 鄂西文化遗产与旅游开发	(272)
第十一章 鄂西旅游文化的建设与开发	(278)
第一节 鄂西旅游文化建设与开发概述	(278)
第二节 鄂西旅游文化建设与开发的现状	(281)
第三节 鄂西旅游文化建设与开发的流程	(287)
第四节 鄂西旅游文化建设与开发的路径	(293)
参考文献	(299)
后记	(303)

第一章 鄂西旅游文化概述

☆内容提要

1. 旅游与文化的关系
2. 旅游文化的定义、特征、结构
3. 加强旅游文化建设的意义
4. 鄂西的地域界定
5. 鄂西旅游文化的内容
6. 鄂西旅游资源的特点

第一节 旅游与文化

旅游文化是旅游学研究的重要内容之一，但理论界对旅游文化概念的认识一直比较模糊，至今还没有形成较为一致的看法。究其原因，人们对于组成旅游文化的两个核心概念——“旅游”和“文化”的理解并不一致。我们认为，旅游文化首先是一种文化现象，它以一般文化的内在价值因素为研究依据，同时又与旅游活动密切相关。

一、旅游

(一) “旅游”一词溯源

旅游是人类的一种社会活动方式，旅游活动在中国很早就已经出现了，这可以从词源学的角度来考察。在中国古代，“旅游”一词多分开使用，其中有些含义与旅游相似或相关，如《礼记·曾子问》：“三年之丧，练，不群立，不旅行。”（旅行：成群或结伴而行。）韩愈《陪杜侍御游湘西两寺》：“旅程愧淹留，徂岁嗟荏苒。”其



他与“旅”相连使用的词有旅况、旅思、旅次、旅人、旅店、旅舍等。在“旅游”一词正式出现之前，旅游活动常常单独用“游”字来概括和表现，如《尚书·大禹谟》：“罔游于逸。”《尚书·皋陶谟》：“惟漫游是好。”《诗经·邶风·泉水》：“驾言出游，以写（泻）我忧。”《庄子·秋水》：“庄子与惠子游于濠梁之上。”《楚辞·远游》：“悲时俗之迫厄兮，愿轻举而远游。”《史记·太史公自序》：“二十而南游江淮，上会稽，探禹穴。”……尽管这些“游”分别带有游荡、游玩、游览、游历、游走等含义的字略有差异，但都可泛指与旅游有关的活动，与现代旅游中那种愉悦休闲的审美追求和行为心理特征基本一致。

“旅游”一词，正式诞生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南朝诗人沈约《悲哉行》诗云：“旅游媚年春，年春媚游人。徐光旦垂彩，和露晓凝津。时嚶起稚叶，蕙气动初苹。一朝阻旧国，万里隔良辰。”这是目前所知“旅游”一词见于中国典籍的开端。到了唐代，“旅游”一词开始大量见于诗文，《全唐诗》中以旅游为题的诗有6首：贾岛《旅游》、李群玉《旅游番禺献梁公》、李昌符《旅游伤春》、高适《东平旅游奉赠薛太守二十四韵》、王建《初冬旅游》、刘沧《春日旅游》；而旅游一词在《全唐诗》全部诗句中出现过22次^①。诗句如韦应物《送姚孙还河中》：“上国旅游罢，故园生事微。风尘满路起，行人何处归。留思芳树饮，惜别暮春晖。几日投关郡，河山对掩扉。”张籍《岭表逢故人》：“过岭万余里，旅游经此稀。相逢去家远，共说几时归。海上见花发，瘴中唯鸟飞。炎州望乡伴，自识北人衣。”……而游子、游僧、游侠、游士、游历、游赏、游幸、游田、宦游、优游、神游、夜游、游憩等颇具旅游意义的词语已普遍地出现在史书、诗词之中。可见，唐代旅游已成为广大仕人、学子、士大夫等社会上层人士所普遍喜爱的一项活动，并具有明显的游览风光、愉悦性情、增长见识的倾向。

相对而言，旅游一词在西方出现就要晚得多，于18世纪才正式诞生。从词源上讲，西方旅游一词“tour”来源于拉丁语“tornare”和希腊语“tornos”，其含义是“车床或圆圈；围绕一个中心点或轴的运动”。这个含义在现代英语中演变为“顺序”。后缀“-ism”被定义为“一个行动或过程；以及特定行为或特性”，而后缀“-ist”则意指“从事特定活动的人”。词根“tour”与后缀“-ism”和“-ist”连在一起，指按照圆形轨迹的移动，所以，旅游指一种往复的行程，即指离开后再回到起点的活动（tourism）和完成这个行程的人也就被称为旅游者（tourist）^②。于是，旅

① 郁龙余：《序》，见章必功：《中国旅游史》，云南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

② 百度百科：《旅游》。<http://baike.baidu.com/view/9103.htm>。

游就有了三重含义，即旅游活动、旅游学、旅游者。

（二）旅游的定义

由于科技不够发达、交通工具落后、经济发展水平不高等多种因素的影响，20世纪中期以前，世界旅游业还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属于传统旅游时期。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随着科技的进步、经济的发展，世界各地各民族间的交往日趋频繁，旅游日益普及，成为大众追求的生活方式，开始进入现代旅游时期。随着旅游业逐渐成为许多国家的重要经济产业，旅游理论研究也全面展开。

学术界目前通行的关于“旅游”的概念不下十余种，综合起来主要有：

其一，现象关系说。以德国的葛留克斯曼（G. Glucksmann）、瑞士的亨泽克尔（W. Hunziker）和克拉普夫（K. Krapf）为代表，他们认为，旅游是非定居者的旅行和暂时居留而引起的现象和关系的总和，强调旅游活动中必将产生经济关系和社会关系，即旅游的综合性内涵。在我国，1999年，申保嘉先生提出“旅游是市场经济发展的产物”、“旅游是综合性的社会现象”两个基本命题。

其二，目的动机说。20世纪50年代，奥地利维也纳经济大学VUEBA旅游研究所对旅游的定义是：“旅游可以理解为暂时在异地的人的空余时间的活动，主要是出于修养；其次是出于受教育、扩大知识和交际的原因的旅行；再次是参加这样或那样的组织活动，以及改变有关的关系和作用。”这一定义强调旅游的基本目的是消遣和增长知识。

其三，时空流动说。1974年，英国的伯卡特（A. J. Burkart）和梅特列克（S. Medlik）对旅游的定义是：“旅游发生于人们前往和逗留在各种旅游地的活动，是人们离开他平时居住和工作的地方，短期暂时前往一个旅游目的地运动和逗留在该地的各种活动。”他认为旅游是在某段时间离开定居地前往异地逗留的活动，强调了旅游的异地性和暂时性。

其四，社会交往说。1927年，德国的莫根罗特（W. Morgenroth）对旅游的定义是：“暂时离开自己的住地，为了满足生活和文化的需要，或各种各样的愿望，而作为经济和文化商品的消费者逗留在异地的人的交往。”他强调旅游是一种社会交往活动。

其五，生活方式说。于光远先生1985年对旅游的定义为，旅游是现代社会中居民的一种短期性的特殊生活方式，这种生活方式的特点是异地性、业余性和享受性。

此外，影响较大的还有经济活动说，认为旅游是经济活动的总和，经济活动是旅游的本质。而从心理学、文化学、历史学等角度，还可分为心理体验说、文化内

涵说、历史现象说等。

从表面上看，旅游是一种经济现象，是社会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旅游活动是经济发展驱动的结果。从本质上看，旅游是一种综合性的活动，是社会全面发展的产物，经济是旅游的基础和前提，文化是旅游的内涵和灵魂。

二、文化

迄今为止，“文化”仍是学术界一个众说纷纭的话题，国内外关于“文化”概念的表述达数百种之多。文化是一个内涵丰富、外延宽广的多维概念，要给文化下一个确切的定义，是一件非常复杂而困难的事情。文化作为人类社会的现实存在，具有与人类自身同样长久的历史，一部人类史就是人的文化史，人类生活的方方面面，都与文化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一）中国古代的“文化”一词

“文”，本义指各色交错的纹理。如《易·系辞下》：“物相杂，故曰文。”《礼记·乐记》：“五色成文而不乱。”《说文解字》：“文，错画也，象交文。”文的引申义很多，如文物典籍、礼乐制度，孔颖达《尚书·序》中的“古者伏羲氏之王天下也，始画八卦、造书契，以代结绳之政，由是文籍生焉”；如彩绘装饰、人为修养之义，与“质”、“实”对称，《论语·雍也》中的“质胜文则野，文胜质则史，文质彬彬，然后君子”；如美善、文德教化等，如《尚书·大禹谟》中的“文命敷于四海，祗承于帝”。

“化”，本义为改易、生成、造化。《易·系辞下》：“男女构精，万物化生。”《礼记·中庸》：“能尽物之性则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可见，“化”主要指事物形态或性质的变化，其引申义则有教化、迁善、告谕使人回心等意。

“文”与“化”相连使用，较早见之于《易·贲卦·彖传》：“观乎天文，以察时变；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在这里，“以文教化”的思想十分明确。西汉以后，“文化”正式作为专有名词使用，刘向《说苑·指武》：“凡武之兴，为不服也；文化不改，然后加诛。”可看做是古人对“文化”的原始提法。《文选·补亡诗》：“文化内辑，武功外悠。”这里的“文化”，或与天造地设的自然对举，或与尚未开化的“质朴”、“野蛮”对称。以后基本上都沿袭“文治与教化”之义，即用一整套的礼乐典章制度和人文学说去教化人、改变人，表示对人的性情的陶冶、品德的教养，从而达到社会治理之目的，属精神领域之范畴。

（二）西方的文化定义

“文化”在西方的对应词是拉丁文“cultura”，其原形为动词，含有耕种、居住、



练习、留心或注意等义，包含着通过人为努力摆脱自然状态的意味。16世纪—17世纪，英文、法文的“culture”逐渐由耕种引申为树木禾苗的培养，并进而指对人类心灵、知识、情操、风尚的化育。可见，中西方传统的“文化”含义是相近的，即都是用一些精神规范去教化人、规定人、改变人、陶冶人。

被称为人类学之父的英国人类学家泰勒（E. B. Tylor），是第一个在文化定义上具有重大影响的人。1871年，他在其经典著作《原始文化》中指出：“文化或文明是一个复杂的整体，它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习俗以及作为社会成员的人所具有的其他一切能力与习惯。”^①显然，这个定义将文化解释为社会发展过程中人类创造物的总称，包括物质技术、社会规范和观念精神。从此，泰勒的文化定义成为文化定义现象的起源，泰勒也因此成为文化学的奠基人。

在泰勒之后，学者们也不断提出新的文化观点。由于“文化”一词被广泛使用，其内涵和外延有不确定性；加之以文化为研究对象的学科众多且派别林立，以致文化定义纷繁多分歧。比较有代表性的有：古典进化论者的文化定义、传播学派的文化定义、历史地理学派的文化定义、文化形态史观的文化定义、功能学派的文化定义、结构学派的文化定义、符号—文化学派的文化定义等。以其学派不同，所下定义各有偏重。其中符号—文化学派的文化定义有较大的影响。

美国文化人类学家 A. L. Kroeber 和 Clyd Kluckhohn 在 1952 年出版的《文化：概念和定义的批判性回顾》一书中认为：“文化是包括各种外显或内隐的行为模式；它通过符号的运用使人们习得及传授，并构成人类群体的显著成就，包括体现于人工制品中的成就；文化的基本核心包括由历史衍生及选择而成的传统观念，尤其是价值观念；文化体系虽可被认为是人类活动的产物，但也可被视为限制人类作进一步活动的因素。”

（三）现代学者的文化定义

现代学者一方面有较深厚的国学基础，另一方面又吸纳了外来文化营养，并在二者融合的基础上界定文化。如梁漱溟认为：“文化，就是吾人生活所依靠之一切。”^②钱穆认为：“文化即是人类生活之大整体、汇集起人类生活之全体即是‘文化’。”^③其他如梁启超、蔡元培、贺麟、冯友兰、张岱年等人的文化定义，也都富

① [英] 泰勒：《原始文化》，蔡江浓编译，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1 页。

② 梁漱溟：《中国文化要义》，见《梁漱溟全集》第 3 卷，山东人民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9 页。

③ 钱穆：《文化与生活》，见《中华文化之特质》，台湾世界书局 1969 年版。

有明显的现代学术意味，与世界性的文化观大体同步。其中，影响较大的文化定义是文化史学者提出的，他们认为：“文化的实质性含义是‘人类化’，是人类价值观观念在社会实践过程中的对象化，是人类创造的文化价值，经由符号这一介质在传播中的实现过程，而这种实现过程包括外在的文化产品的创制和人自身心智的塑造。”“简言之，凡是超越人类本能的、人类有意识地作用于自然界和社会的一切活动及其产品，都属于广义文化；或者说‘自然的人化’即是文化。”^①

1999年版的《辞海》从不同角度对“文化”进行了界定，是得到普遍认同的一般性定义：“广义指人类在社会实践过程中所获得的物质、精神的生产能力和创造物质、精神财富的总和。狭义指精神生产能力和精神产品，包括一切社会意识形态：自然科学、技术科学、社会意识形态。有时又专指教育、科学、文化、艺术、卫生、体育等方面的知识与设施。作为一种历史现象，文化的发展有历史的继承性；在阶级社会中，又具有阶级性，同时也具有民族性、地域性。不同民族、不同地域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的反映，同时又给予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以巨大的影响。”

（四）文化的结构

文化的结构是指文化体系内各部分之间的关系，即文化元素的排列组合秩序及其构架关系。从不同角度，参照不同标准，可对文化的结构进行不同的分类。以时间而言，可分为古代文化、近代文化、现代文化；以空间而言，可分为西方文化、印度文化、中国文化等，或西方文化、东方文化；以行业而言，可分为建筑文化、交通文化、医疗文化、教育文化、旅游文化等。

从文化形态学角度，可将文化视为一个包括内核与外缘的不定型的整体，由外而内可分为：物态文化层，即物化的知识力量；制度文化层，由各种社会规范构成；行为文化层，由人类在社会实践中约定俗成的习惯性定势构成；心态文化层（或称精神文化、社会意识），这是文化的核心部分。文化诸层次在特定的结构—功能系统中融为统一整体，这个整体既是前代文化历时性的累积物，有遗传性、稳定性；同时又在变化的生态环境影响下，不断发生递变和重建，因而又具有变异性和平稳定性。

一般的，与社会生产力直接相关的物态文化，其新陈代谢的节奏较快，而制度文化、行为文化作为社会规范和行为定势，则有较重的保守性。在心态文化层中，

^① 冯天瑜、何晓明、周积明：《中华文化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导论》第26页。

社会意识形态是专家创作加工、注入丰富个性色彩的创造性思维的产物，具有活跃的变异性，尤其是在社会变革时代，甚至出现“今是而昨非”的情形；而作为社会意识形态的背景和基础的社会心理，则是一种潜意识（如大众审美情趣），有顽强的延续力与稳定性，往往经久不衰，被称为“文化的深层结构”。

三、旅游与文化的关系

“文化是旅游的灵魂，旅游是文化的载体。旅游是一种经济活动，更是一种文化活动。一次难忘的旅游，必定是一次文化之旅、精神之旅。”^① 在当代旅游业中，任何一项旅游经济活动都是以一定的文化方式进行的，旅游经济活动中的各个环节如生产、流通、交换、决策以及管理等，都或多或少地蕴涵着各种文化因素，尤其是旅游产品的生产与消费更是牢牢地建立在文化基因之上。由此可见，旅游业的经济属性与文化属性是相互交叉、相互融合的，旅游与文化的关系是相辅相成、相得益彰的。

（一）文化是旅游的灵魂

1981年，于光远先生在《旅游与文化》一文中指出，“旅游不仅是一种经济生活，而且也是一种文化生活”，“旅游业不仅是一种经济事业，也是一种文化事业；从旅游资源的角度来看，文化事业的发展也具有决定作用”。现在，旅游文化学者更加深刻地认识到，旅游文化是旅游业的灵魂和支柱，是旅游业可持续发展的源泉，是旅游业发展的经济增长点^②。

1. 文化是旅游资源的魅力所在

从文化与人文旅游资源的关系来看，文化孕育着人文旅游资源，人文旅游资源包含着文化，人文旅游资源的开发与鉴赏，也需要进行文化的解读。人文旅游资源属于文化的范畴，许多文化产物都是人文旅游资源，不少文化资源只要略加开发就可以成为富有吸引力的旅游产品。大量的人文旅游资源都具有丰富而深邃的文化内涵，游人要欣赏、感悟它，规划师、旅游商要开发利用它，必须具备一定的文化素养。从文化与自然旅游资源的关系来看，大好河山孕育着文化，文化辉映出大好河山，二者相得益彰。一些自然旅游资源虽然本身不具有文化的属性和叠加历史文化

^① 刘云山：《文化是旅游的灵魂——在2010博鳌国际旅游论坛上的主旨演讲》，载《光明日报》，2010年3月24日第3版。

^② 尹华光、彭小舟：《文化与旅游关系探微》，载《中国集体经济》（下半月），2007年第10期。

的色彩，但自然美需要从文化层面来鉴赏，用科学知识来解读，要将自然山水转化为旅游产品，必须通过旅游文化开发来实现。因此，自然旅游资源同样也具有一定文化特性，与文化密不可分。

2. 文化是旅游者的追寻目标

旅游不仅仅停留在游山玩水间感官愉悦的观光旅游层次上，它更是一种满足高层次的增长知识的需求。旅游者出游的目的主要是出于文化娱乐、精神审美和求知享受的需要。按照马斯洛的需要层次理论，这些文化需求是高层次的需求。人们对充满异国他乡情调的城市文明、田园风光、民俗风情满怀着好奇心，满怀着憧憬和期待，这是求异心理的典型反映；希望在江河山岳景观中获得美的感受和熏陶，这是审美意识的唤醒与律动；期待在大自然中获得灵感，在人类文明历史中获得智慧，这是求知、启智需求的体现；渴望通过跋山涉水、投入自然怀抱、参与民俗，忘却烦恼、消除疲劳、强身健体、获得快乐、获得心灵的慰藉，这是本能的反映和健身养生的需要。这些目标，从本质上讲都是旅游者对文化的追寻，反映了文化的参与及体现。

3. 文化是旅游业的发展源泉

没有文化的企业是没有灵魂、没有活力的，也是没有前途的企业，没有文化的企业必定会被市场无情地淘汰。旅游业是一个综合性很强的产业，而文化则是旅游业发展的生命之源。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有文化才有特色，有特色才有生命。独具特色的文化是一个景点、景区乃至旅游业发展的生命源泉。通过文化交流，获得更多的信息流、资金流和人才流，并开阔眼界、增长知识、增进了解，获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一个文化氛围浓郁、文化底蕴深厚的旅游企业，对内可以凝聚人心，对外可以树立形象，并且具有促进自我更新和发展的机制。

（二）旅游是文化的载体

一方面，缺乏文化内涵的旅游是没有灵魂的旅游，缺乏文化品位的旅游产品是很难有吸引力和生命力的；另一方面，旅游是挖掘文化、优化文化、丰富文化和保护文化的途径，是挖掘文化内涵和实现文化功能的载体。

1. 旅游业的发展有利于挖掘文化

20世纪90年代以来，文化在旅游中的核心功能已愈来愈引起旅游学界和业界的重视。仅对旅游业做经济上的定性和表述，无法衡量旅游业在社会方面、心理方面，特别是文化方面的影响，也无法阐明这些影响对于经济的反作用，因此以经济分析为基础，综合采用文化分析等多学科研究方法成为必然要求。在经过以经济为生长



点之后，旅游业的发展现在应站在文化这一高的起点上发展，要逐步使经济型的旅游业转化成文化型的经济事业。放眼当今发展旅游的成功之地，文化成了旅游业竞相追逐、竞相挖掘的对象，云南的丽江古城、香格里拉就是通过特殊文化的发掘而赢得了广大游客的青睐。

2. 旅游业的发展有利于丰富文化

旅游业是一个富于创造性的行业，其创造的核心就是文化品位的不断提升、文化内涵的不断丰富。深圳在20世纪80代以前还是一个荒凉的小渔村，可以说是一片文化荒漠，然而经过几十年的建设和发展，通过世界之窗、锦绣中华等人文景观的建设，已经发展成为中国主题公园潮流的领跑者。无论是自然景观还是人文景观，让游客流连忘返的总是那些给人以美的感受、体验和启迪的景观。因此，对旅游景观和旅游产品进行美的设计、提炼、升华，不断优化、提升文化要素和功能显得特别重要。《印象刘三姐》演出以“印象刘三姐”为总题，大写意地将刘三姐留给人们印象中的经典山歌、民族风情、漓江渔火等元素创新组合，成功地诠释了人与自然的和谐关系，创造了天人合一的艺术境界，是对桂林的山水文化和人文文化的高度提炼和系统优化，通过旅游业极大地丰富了桂林的文化。

3. 旅游业的发展有利于保护文化

文化遗产是旅游产业开发的重要基础和卖点，越是有着悠久历史和传统文化的旅游地越能吸引游客的目光，受到游客的欢迎，能够为旅游经营者、为社会带来巨大的旅游效应和经济效益。旅游业的发展可以解决目前文化遗产保护中所面临的资金压力，实现文化遗产保护的市场运作化，以利益机制调动对文化的自觉保护。在发展旅游、拉动经济的同时，促使所有的人自觉地加入到保护文化遗产的行列中来。因此，旅游资源的开发过程，也是对文化的抢救保护过程。对于绝大多数旅游开发项目，人们都注意了文化的渗透和文化的保护。随着社会对文化遗产认识的深入，将其列入旅游产业开发计划，是保护文化遗产的重要举措。我国古代宫殿建筑的典范（如故宫、布达拉宫）以及江南的三大名楼（岳阳楼、黄鹤楼、滕王阁）等文化遗产，大都在旅游资源的开发中得以修葺和保护。

旅游业和文化产业的关联度越来越高、协同性越来越强，旅游中的文化因素则日益凸显，文化与旅游一体化发展趋势成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动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选择。正确认识旅游与文化的关系，全面加强旅游文化建设，提升旅游文化品位，对于提高旅游行业的素质，增强市场生存能力和竞争力，促进旅游产业更快更好地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二节 旅游文化概述

一、旅游文化的定义

(一) 旅游文化定义诸说

西方的旅游文化研究严格说来始于 20 世纪 70 年代《旅游研究年报》的创刊。这是西方第一份有意识地以旅游文化现象为主要研究客体的旅游刊物。英语国家用来指称“旅游文化”的词，一般是“tourist culture”，而极少使用“tourism culture”，明显偏重于“旅游者的文化”。在西方的旅游文化研究中，旅游文化多指旅游过程中主客体“碰撞”而产生的各种文化现象。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由于学科建设的需要，我国学者开始重视旅游文化的研究，1984 年出版的《中国大百科全书·人文地理学》首次将“旅游文化”作为专业词条收入其中。目前，我国关于旅游文化的定义主要有以下几种^①：

(1) 物质与精神文化总和说。“旅游文化是人类过去和现在所创造的与旅游有关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

(2) 特殊生活方式说。“旅游文化是通过对异国异地的文化消费而成的现代特殊生活方式。”该定义源于光远的旅游定义，它将旅游文化与旅游直接等同起来。

(3) 旅游主体文化说。“旅游文化是旅游的人化，也即旅游者的文化。”

(4) 旅游客体文化说。“旅游文化是指与自然风光、古迹遗址有关的历史掌故、民俗文化、文学艺术、传说故事及百科知识等。”该定义源于 1984 年出版的《中国大百科全书·人文地理学》中的旅游文化定义，把旅游文化等同于人文旅游资源。

(5) 旅游介体文化说。它认为，旅游文化主要是指旅游组织者为满足旅游者的精神文化需要所采取的各种文化措施以及接待人员在接待工作中表现出的精神风貌和文化素养。该定义中旅游组织者所采取的文化措施和接待者表现出来的风貌修养均属旅游介体范畴。

(6) 旅游主客体关系说。“旅游文化指的是旅游主体和旅游客体之间各种关系的总和。”

^① 邹本涛、谢春山：《旅游文化新论》，载《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学报》，2009 年第 11 期。